**填表补充说明**

1.“近两年主要工作业绩”中实验室立项建设项目为2020-2021两年内已通过立项建设的项目，提供立项申请书的封面+审核意见电子版即可。

2.电子版材料按照“武汉华夏理工学院实验室先进个人申报表”、“近两年主要工作业绩”支撑材料的顺序汇总为一个PDF版文件。PDF版文件命名：“学院简称--申请人姓名”(例：土建学院--张三）。

3.纸版材料：武汉华夏理工学院实验室先进个人申报表（附件2），各学院或图书馆评选小组成员对推荐人的评分（附件3），2020-2021年度实验室先进个人推荐名汇总表（附件4）。

教务部

2021年11月8日